

T/BSGC

团 体 标 准

T/BSGC 0xx—2024

竹叶黄酮

（征求意见稿）

2024 - xx - xx 发布

2024 - xx - xx 实施

贵 州 省 植 物 学 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要求 2

5 试验方法..... 3

6 检验规则..... 3

7 标志标签..... 4

8 包装、运输和贮存..... 4

9 保质期..... 4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文件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贵州省科学技术协会提出。

本文件由贵州省植物学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贵州省科学技术学会、贵州省分析测试研究院、贵州省检测技术研究应用中心、贵州省植物园、贵州省生物研究所。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陶文亮、张振、李荣华、刘启、包娜、曾莹、王雪、吴阳、申鹰、张滢元、张颖、朱雪铜、何钰、赵丽华、范秀章、袁健、邱恒亘、王丽婧、龙昭航、孙姣、刘羿希、陈杭依凡、王锋、李杨。

竹叶黄酮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竹叶黄酮的术语和定义、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识标签、包装、运输、贮存和保质期。

本文件适用于以竹叶为原料经提取干燥等工序获得的竹叶黄酮。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量

GB 5009.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水分的测定

GB 5009.4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灰分的测定

GB 7718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

GB 14881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生产通用卫生规范

JJF 1070 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计量检验规则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0号 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第 123 号令（2009） 食品标识管理规定（修订版）

3 术语和定义

3.1

竹叶黄酮 Bamboo flavone

以竹叶为原料，经水提、萃取、浓缩、喷雾干燥等工艺制成的一种天然有机混合物。主要由荭草苷(Orientin)、异荭草苷(Homoorientin)、牡荆苷(Vitexin)和异牡荆苷(Isovitexin)组成。

4 要求

4.1 原料要求

4.1.1 竹叶

以贵州省内竹叶为原料，要求在秋冬季采收，采收后及时脱水干燥至水分含量在 12%以下，在通风干燥环境中储存。

4.1.2 加工用水

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4.2 感官品质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目	要求
色泽	黄色至棕黄色
滋味、气味	味微甘或微苦，气微香或微鲜
性状	本品粉末（或细粒）状，易吸潮
杂质	无肉眼可见杂质

4.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要求。

表 2 理化指标

项目	指标
总黄酮，% $\geq$	24.0
粗多糖，% $\geq$	10.0
水分，% $\leq$	5.0
灰分，% $\leq$	4.5
总砷（以 As 计），mg/kg $\leq$	1.0
铅（以 Pb 计），mg/kg $\leq$	2.0

4.4 微生物指标

微生物指标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指标

项目	指标
菌落总数，CFU/g $\leq$	1000
大肠菌群，CFU/g $\leq$	10
霉菌，CFU/g $\leq$	45
致病菌（沙门氏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符合 GB 29921 的规定

4.5 污染物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4.6 食品添加剂

4.6.1 食品添加剂质量应符合相应的标准和有关规定。

4.6.2 食品添加剂种类及添加量应符合 GB 2760 的规定。

4.7 净含量

应符合《定量包装商品计量监督管理办法》的规定。

4.8 生产加工过程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的规定。

5 试验方法

5.1 感官检验

取样品适量，置三角瓶中，用肉眼观察颜色，取样品适量置入口中，品尝其味道，取样品适量，置表面皿中，观察其吸湿性。

5.2 理化指标

5.3.1 总黄酮按附录 A 的规定执行。

5.3.2 粗多糖按附录 B 的规定执行。

5.3.3 水分按 GB 5009.3 的规定执行。

5.3.4 总灰分按 GB 5009.4 的规定执行。

5.3.5 总砷按 GB 5009.11 的规定执行。

5.3.6 铅按 GB 5009.12 的规定执行。

5.3 微生物指标

5.3.1 菌落总数按 GB 4789.2 规定执行。

5.3.2 大肠菌群按 GB 4789.3 规定执行。

5.3.3 沙门氏菌按 GB 4789.4 规定执行。

5.3.4 金黄色葡萄球菌按 GB 4789.10 中第二法规定执行。

5.3.5 霉菌按 GB 4789.15 规定执行。

5.4 净含量

净含量检验按 JJF 1070 的规定执行。

6 检验规则

6.1 取样

取样以“批”为单位，同一批投料生产、同一班次加工过程中形成的独立数量的产品为一个批次，同批产品的品质和规格一致。

6.2 检验

6.2.1 出厂检验

每批产品均应做出厂检验，经检验合格签发合格证后，方可出厂。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品质、总黄酮、粗多糖、水分、菌落总数、大肠菌群和净含量。

6.2.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本文件第 4 章要求的全部项目，检验周期为每年一次。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对产品质量进行型式检验：

- a) 如原料有较大改变，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b) 生产地址、生产设备或加工工艺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茶叶产品质量时；
- c) 停产一年以上又恢复生产时；
- d) 国家法定质量监督机构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

6.3 判定规则

6.3.1 产品检验结果如感官要求和微生物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规定时，不得复检，直接判该批产品不合格。

6.3.2 其余理化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规定，可加倍取样复检，如果仍有不符合标准规定时，则判该批产品为不合格品。

7 标志标签

产品的标志标签应符合 GB 7718 的规定。产品运输包装上的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8 标志、标签、包装、运输和贮存

8.1 标志、标签

产品标签应符合 GB 7718 和《食品标识管理规定》的规定，包装储运图示标志应符合 GB/T 191 的规定。

8.2 包装

8.2.1 产品包装规格为 5g/袋，20 袋为一个商品包装或根据客户要求设定。用药用低密度聚乙烯膜包装，包装材料应符合 YBB 0007 的规定。

8.2.2 外包装箱应符合 GB/T 6543 的规定，封装，捆扎牢固。

8.3 运输

运输途中应避免日晒、雨淋。运输工具必须清洁卫生，严禁与有害有毒、有腐蚀性、有强烈气味的物质混运。

8.4 贮存

通风干燥、清洁的仓库，严禁与有毒有害、有腐蚀性、有强烈气味的物质混放。

9 保质期

在符合本标准规定条件下，自生产之日起，保质期为 24 个月。